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98 号）的核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6.5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5,935.2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599.82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32,335.38 万元，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于 2011 年 12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其他发行费用 664.44 万元，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670.94 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验字[2011]第 2-0049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度，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陈泽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775]号）核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348,808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7.97 元。截止 201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实际已向颜华和湖北九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348,808 股，募集资金总额 209,999,999.76 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7,265,754.7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2,734,245.04 元（以下简称“配套募集资金”）。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4]第 2-00037 号验资报告。实际存入配套募集资金监管专户金额为 20,405.50 万元（其中含应扣未扣非公开发行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1,320,754.72 元）。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为 52,129.32 万元，2016 年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25.66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5.72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246.34 万元）。

公司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收到本公司转入的配套募集资金为 20,265.50 万元。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配套募集资金 20,263.51 万元，本年度使用配套募集资金 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配套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11 万元（其中利息收入 4.1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1 年 1 月 15 日经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时，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天人支行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共同签署了《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专户银行开设了 2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备 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7381410182600050780	5,065.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十堰天人支行	42001617408053003268	291,079.76	
合 计		296,145.45	

2014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中信银行上海嘉定支行、公司子公司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 7314110182600087517，该专用账户用于公司对投入上海德梅柯汽车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配套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配套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余额（元）	备 注
中信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7314110182600087517	61196.97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12月2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6,899.19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1]第2-0324号鉴证报告。

4、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情况

截至2012年6月15日，自动化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工并完成竣工决算，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2012年7月30日，根据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为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该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净额4,580.84万元转为公司流动资金。2015年3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自动化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账户剩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933,557.97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公告至股东大会审议期间生产的利息收入一并补充流动资金）。

5、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为11,584.94万元。

2011年12月22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00万元归还银行贷款。

2012年2月22日，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2年8月1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2年7月12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湖北恒力达焊接装备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400万元向十堰恒力达装备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湖北恒力达焊接装备有限公司20%的股权。

2012年8月20日，根据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

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1月5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2年12月26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2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3年1月25日，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7月5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7月29日，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12月3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1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3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将3,700万元一次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4年4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议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10月8日公司已将3,7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4年10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将3,700万元全部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5年4月2日，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剩余3,768.09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1,944.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154.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自动化装备 生产线建设 项目	否	20,086.00	15,062.26	15,062.26		15,062.26		100.00%	2012年6月15日	462.81	否	否
收购子公司 少数股权	否		1,400.00	1,400.00		1,4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否		5,175.81	5,175.81	0.02	5,175.83	0.0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配套募集资 金	否	20,273.42	20,273.42	20,273.42		20,271.43	-1.99	99.99%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0,359.42	41,911.49	41,911.49	0.02	41909.52	-1.97			462.8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12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899.19 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已由其出具大信专审字[2011]第 2-0324 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2 年 2 月 22 日，根据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2 年 8 月 1 日，公司已将 6,000 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2年8月20日，根据公司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1月5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1月25日，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7月5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7月29日，根据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2013年12月3日，公司已将6,0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3年12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3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将3,700万元一次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4年4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年10月8日公司已将3,700万元资金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4年10月10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3,7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5年3月10日将3,700万元全部一次性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12年6月15日，自动化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工并完成竣工决算，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 2012年7月30日，根据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将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转为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该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净额4,580.84万元转为公司流动资金。 2015年3月2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自动化装备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账户剩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933,557.97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公告至股东大会审议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一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